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shang Non-metal Materials Technology Limited**  
**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1)

**公告**

**(A)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及**  
**(B)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下跌5.3%至人民幣28.8百萬元
- 毛利上升4.7%至人民幣13.4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0.9百萬元
- 基本每股虧損為人民幣2.89分

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8,823	30,447
銷售成本		<u>(15,463)</u>	<u>(17,686)</u>
毛利		13,360	12,761
其他收益		1,229	1,1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14)	(1,057)
行政及其他開支		(21,956)	(2,911)
融資成本	6	<u>(358)</u>	<u>(317)</u>
稅前(虧損)利潤		(9,039)	9,576
所得稅開支	7	<u>(1,835)</u>	<u>(2,55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8	<u><u>(10,874)</u></u>	<u><u>7,025</u></u>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			
基本及攤薄	9	<u><u>(2.89)分</u></u>	<u><u>1.87分</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910	12,282
預付租賃款項	12	2,740	–
無形資產		3,850	3,181
受限制銀行結餘		2,203	2,136
遞延稅項資產		722	1,296
		<u>23,425</u>	<u>18,89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53	2,026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361	8,45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1,020
應收一名控股股東款項		–	25
預付租賃款項	12	7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097	23,631
		<u>65,788</u>	<u>35,15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7,543	3,317
應付所得稅		333	1,247
有抵押銀行借款	15	14,323	–
		<u>22,199</u>	<u>4,56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3,589</u>	<u>30,595</u>
		<u>67,014</u>	<u>49,49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	4,188	–
儲備		55,748	43,809
		<u>59,936</u>	<u>43,809</u>
<b>非流動負債</b>			
資產棄置義務		6,598	5,121
遞延收益		480	560
		<u>7,078</u>	<u>5,681</u>
		<u>67,014</u>	<u>49,49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蕪湖繁昌縣新港鎮小礮山。

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Feishang Group Limited及Laitan Investments Limited，兩者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膨潤土採礦，以及生產及銷售其主要產品，分別為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自二零零二年八月起，Feis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飛尚國際」，為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飛尚材料」）及深圳市卓瑞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李非列先生、Laitan Investments Limited及Feishang Group Limited（「控股股東」）最終擁有。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所載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上述重組涉及將一間空殼公司（即本公司）編入飛尚國際及控股股東之間，但並不屬業務合併。因此，因重組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而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基於猶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始終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基準進行編製並呈列。

據此，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載有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基於猶如當前集團架構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整個期間始終存續之基準進行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旨在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資產與負債，已基於猶如當前集團架構在該等日期已存續之基準進行編製。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訂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貫徹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在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

此外，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年報規定於本財政年度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 <sup>5</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前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前應用。

<sup>3</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前應用。

<sup>4</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前應用。

<sup>5</sup>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以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 4. 收益

收益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 5. 分部資料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董事）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的資料集中於已付運貨品種類。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將任何已識別經營分部合併。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設有一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膨潤土開採、生產及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董事根據每月銷售及付運報告監察整體業務單位收益，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 地理區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註冊國家）的客戶，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帶來10%以上貢獻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8,349	6,944
客戶B	8,199	9,040
客戶C	5,295	3,555
客戶D	不適用 <sup>1</sup>	3,304

<sup>1</sup> 相應收益並無為本集團總收益帶來10%以上貢獻。

## 主要產品資料

下文為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鑽井泥漿	18,493	19,123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9,854	10,342
未加工粘土	476	982
	<u>28,823</u>	<u>30,447</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5	—
棄置撥備貼現值撥回	343	317
	<u>358</u>	<u>317</u>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61	2,415
遞延稅項：		
當年	57	136
稅率變動應佔份額（附註d）	517	—
	<u>1,835</u>	<u>2,551</u>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b) 由於本集團在該兩個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該兩個年度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 (d)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飛尚材料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按15%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 8. 年內（虧損）利潤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297	60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32	2,871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酬金）	188	450
	<u>3,317</u>	<u>3,381</u>
計入存貨金額	412	420
總員工成本	<u>3,729</u>	<u>3,801</u>
核數師酬金	554	9
無形資產攤銷	44	4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6	–
本公司上市產生的專業開支	15,352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款額	15,149	17,308
匯兌虧損淨額	7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0	1,442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25	12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50	–
研發成本	1,882	899
在經營租賃項下支付的廠房及設備租賃款項	<u>2,376</u>	<u>462</u>

##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盈利乃按照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盈利</b>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採用的(虧損)盈利	<u>(10,874)</u>	<u>7,025</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b>股份數目</b>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採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千股)	<u>376,370</u>	<u>375,000</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b>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b>	<u>(2.89)分</u>	<u>1.87分</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乃假設於計及根據上文附註1所述重組及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配售股份而發行的普通股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已發行375,000,000股及376,370,000股普通股。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潛力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攤薄每股(虧損)盈利相等於基本每股(虧損)盈利。

## 10.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經已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棄置資產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870	15,487	2,257	401	–	28,015
資產棄置義務調整	–	–	315	–	–	315
添置	–	698	–	–	–	698
出售／撤銷	(13)	(2,274)	–	–	–	(2,28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57	13,911	2,572	401	–	26,741
資產棄置義務調整	–	–	1,134	–	–	1,134
添置	22	334	–	261	1,242	1,859
轉撥	559	683	–	–	(1,242)	–
出售／撤銷	(21)	(311)	–	–	–	(33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417</u>	<u>14,617</u>	<u>3,706</u>	<u>662</u>	<u>–</u>	<u>29,402</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939	11,567	205	289	–	15,000
年內支出	450	936	27	29	–	1,442
出售／撤銷時抵銷	(6)	(1,977)	–	–	–	(1,98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83	10,526	232	318	–	14,459
年內支出	452	807	29	42	–	1,330
出售／撤銷時抵銷	(10)	(287)	–	–	–	(29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825</u>	<u>11,046</u>	<u>261</u>	<u>360</u>	<u>–</u>	<u>15,492</u>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92</u>	<u>3,571</u>	<u>3,445</u>	<u>302</u>	<u>–</u>	<u>13,91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474</u>	<u>3,385</u>	<u>2,340</u>	<u>83</u>	<u>–</u>	<u>12,282</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棄置資產除外）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如下：

房屋	20年
機器及設備	10年
汽車	5年

棄置資產以生產單位為基準，按礦產的證實及概略的總儲量折舊。

## 12.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就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7	—
非流動資產	<u>2,740</u>	<u>—</u>
	<u><b>2,817</b></u>	<u><b>—</b></u>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在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並採用直線法，於37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就其土地使用權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申請取得所有權證。隨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已獲得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所有權證。

##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760	3,32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50)</u>	<u>—</u>
	4,710	3,325
應收票據	3,893	4,790
已付貿易按金	54	35
預付款	121	57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u>7,583</u>	<u>250</u>
	<u><b>16,361</b></u>	<u><b>8,457</b></u>

附註：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款項約8,66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259,000元)(二零一四年：零)指就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應收包銷商的發行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款項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已全數結清。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其兩名客戶提供人民幣91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37,000元)的循環信貸。該項循環信貸乃根據彼等的背景、信貸歷史、業務關係之長短及過往交易金額,釐定於任何一段時間內可結欠的預設信貸限額。本集團一般在續訂相關銷售協議及收到客戶特別要求後,每年評估授予客戶的信貸限額。本集團持有該等客戶的房屋及汽車的押記作為抵押品,作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1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37,000元)結欠的抵押。該等抵押品不可轉讓及出租,並在該客戶清盤或撤銷註冊後,可優先由本集團變現。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下結欠人民幣3,79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88,000元)而言,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授予的平均信貸期介乎收到發票後五天至其貿易客戶收到貨品或向其貿易客戶發出發票後起計三個月。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734	1,272
31至60天	935	757
61至90天	1,048	242
91至180天	563	684
逾180天	430	370
	<u>4,710</u>	<u>3,325</u>
總計	<u><b>4,710</b></u>	<u><b>3,325</b></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均為180天之內。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52	6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11	2,451
預收客戶墊款	80	196
	<u>7,543</u>	<u>3,317</u>
	<u><b>7,543</b></u>	<u><b>3,317</b></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725	563
31至60天	76	5
61至90天	60	3
91至365天	46	41
逾1年	45	58
總計	<u>952</u>	<u>670</u>

所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本集團施行財務風險管理，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 15. 有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u>14,323</u>	<u>—</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新造銀行借款17,1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323,000元）（二零一四年：零）以償還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上市前應付一名控股股東的未償還金額。該項銀行借款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悉數償還。
- (b) 該項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實際年利率1.89厘計息（二零一四年：零）。
- (c)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零）作抵押。
- (d)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借款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14,323</u>	<u>—</u>

## 16. 股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相等於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股本總計。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相等於本公司的股本。

###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i>法定</i>			
於註冊成立日期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附註a)	10,000,000	100,000	
年內增加 (附註b)	<u>9,990,000,000</u>	<u>99,9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i>已發行及繳足</i>			
於註冊成立日期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附註a)	1	—	—
發行以作為收購飛尚國際已發行股本的代價 (附註c)	374,999,999	3,750,000	3,141
本公司上市時發行 (附註d)	<u>125,000,000</u>	<u>1,250,000</u>	<u>1,047</u>
	<u>500,000,000</u>	<u>5,000,000</u>	<u>4,188</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已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為0.01港元的繳足股份。
- (b)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通過的當時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9,99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新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透過配發及發行374,999,999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作為向當時股東Feishang Group Limited支付的代價，收購飛尚國際全部已發行股本。
- (d) 為配合本公司的配售及上市，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0.32港元的價格發行12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為4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504,000元），其中1,2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47,000元），即計入本公司股本的面值，以及38,7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2,457,000元），於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內。
- (e)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所有股份均彼此之間及與當時的現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奠下本集團發展歷史中的重要里程碑，當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成功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集資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0.0百萬港元。此筆款項可用於增強本集團的資本基礎，開發新產品，以及改善廠房及設備。同時，新增融資渠道將保證本集團可取得大量資金作持續發展之用。

本集團主要從事膨潤土開採，以及生產及銷售其主要產品，分別為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得以多次利用市場契機，追求穩定增長，加大營銷力度，並且加強產品質量管理，以上種種令本集團產品售價提高。儘管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對比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營業額輕微下滑，而銷量亦有所下降，原因為於二零一五年的中國整體經濟不景氣，加上華東天氣惡劣，令土木工程項目進度普遍受阻，最終導致鑽井泥漿需求減少。

為滿足我們的客戶需要以及膨潤土行業不斷變化的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與中國兩所大學及一間研究院就開發新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訂立合作協議。董事相信，改良生產技術及開發新產品將有助於更有效地控制成本及提升本集團產品的競爭力，繼而將有助本集團擴大於膨潤土行業佔據的市場份額。

## 業務策略回顧及實施進度

本集團旨在壯大其於中國的市場地位。為成就此目標，本集團擬實行下列策略。下表對比招股章程內披露的本集團業務策略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實施進度。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施進度
拓展客戶基礎並提升產品認知度	(i)與中國的外部研究機構合作發展新的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迎合除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高價值下游市場；(ii)出席並參與行業研討會及活動，與其他業內專家及潛在客戶建立聯繫；及(iii)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進一步推動銷售及營銷業務。	並無更新
開發新生產技術及新產品	與兩所大學及一間研究院簽訂合作協議	至今未有新產品或技術已開發
招聘更多人才	招聘更多資深人員，他們均具備我們業務各方面所需的豐富知識及經驗，包括礦場設計及建設、採礦、加工、銷售與營銷及研發主要產品	並無更新
收購其他非金屬礦產	於時機出現時評估任何符合條件的潛在收購目標	尚未物色到任何合資格的收購目標
改善廠房及設備	建造儲存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新設施	已按計劃完成建造一個儲存設施

本集團已與兩所大學及一間研究院訂立合作協議開發新技術及新膨潤土產品，以迎合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高價值下游市場。然而，無法保證所進行的研發活動會成功或帶來預期的裨益。即使有關研發活動成功，本集團亦未必能及時應用新技術或推出新產品。於研發初期預測的市場需求未必會在研究完成時實現，而預期的裨益可能會被其他競爭者模仿相近技術或產品的猖獗行為而受到不利影響及減少。董事將繼續密切監察集團研發活動的進展，並且在必要時檢討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 財務回顧

### 綜合損益表項目

項目	截至	截至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823	30,447	(5.3%)
銷售成本	(15,463)	(17,686)	(12.6%)
毛利	13,360	12,761	4.7%
其他收益	1,229	1,100	1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14)	(1,057)	24.3%
行政及其他開支	(21,956)	(2,911)	654.2%
融資成本	(358)	(317)	12.9%
所得稅開支	(1,835)	(2,551)	(2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0,874)</u>	<u>7,025</u>	<u>(254.8%)</u>

### 收益

####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鑽井泥漿	18,493	64.2	19,123	62.8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9,854	34.2	10,342	34.0
未加工粘土	476	1.6	982	3.2
總收益	<u>28,823</u>	<u>100.0</u>	<u>30,447</u>	<u>100.0</u>

##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噸)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噸)
鑽井泥漿	41,220	448.6	46,000	415.7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33,087	297.8	35,389	292.2
未加工粘土	8,695	54.7	17,953	54.7

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0.4百萬元下跌約5.3%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8.8百萬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鑽井泥漿、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未加工粘土的銷量減少，其中部分已被鑽井泥漿平均售價上升所抵銷。鑽井泥漿的銷量下滑主要因二零一五年的中國整體經濟不景氣，加上華東天氣惡劣，令土木工程項目進度普遍受阻，最終導致鑽井泥漿需求減少。鑽井泥漿平均售價上升乃由於二零一五年較高技術規格的鑽井泥漿銷量所佔比例增加。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下滑主要由於中國鋼鐵行業發展放緩，導致生產鋼鐵所必需的鐵礦球團的需求下降，最終令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需求減少。

## 銷售成本

###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明細

成本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開採成本	528	3.4	872	4.9
加工成本				
—風乾成本	1,313	8.5	1,529	8.6
—消耗品、物料及補給品	3,088	20.0	4,100	23.2
—折舊及攤銷	1,184	7.7	1,495	8.5
—員工成本	2,715	17.5	3,295	18.6
—運輸成本	1,812	11.7	1,799	10.2
—公用事業費用	2,970	19.2	2,724	15.4
—其他	604	3.9	386	2.2
銷售稅與附加稅	1,249	8.1	1,486	8.4
總成本	15,463	100.0	17,686	100.0

##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銷售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銷售 成本 人民幣元／噸	總銷售 成本 人民幣千元	%	平均銷售 成本 人民幣元／噸	總銷售 成本 人民幣千元	%
鑽井泥漿	219.1	9,032	58.4	231.5	10,647	60.2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189.0	6,252	40.4	188.6	6,676	37.7
未加工粘土	20.6	179	1.2	20.2	363	2.1
		<b>15,463</b>	<b>100.0</b>		<b>17,686</b>	<b>100.0</b>

總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7.7百萬元下降約12.6%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5.5百萬元。總銷售成本下降主要由於(i)單位開採成本及單位加工成本下降；及(ii)由於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總銷量由二零一四年約81,389噸下跌約8.7%至二零一五年約74,307噸，導致整體加工成本下降。

鑽井泥漿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0.6百萬元下降約15.2%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0百萬元。鑽井泥漿的銷售成本下降主要由於鑽井泥漿的銷量下跌約10.4%。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6.7百萬元下降約6.3%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6.3百萬元。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成本下降主要由於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下跌約6.5%。

單位開採成本及單位加工成本下降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四年十月開始終止委聘第三方承包商提供開採服務以減少剝採成本，改而向該承包商租用開採設備由本集團自行進行開採工作，令單位成本下降；(ii)若干使用中的機器及設備於二零一四年已計提全額折舊導致折舊及攤銷減少，令單位成本下降；及(iii)即使更為頻繁使用轉筒烘乾機而導致公用事業費用增加，惟煤及碳酸鈉的採購價下降令消耗品、材料及補給品的單位成本下降。

## 毛利及毛利率

###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鑽井泥漿	9,461	51.2	8,476	44.3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3,602	36.6	3,666	35.4
未加工粘土	297	62.4	619	63.0
	<u>13,360</u>	<u>46.4</u>	<u>12,761</u>	<u>41.9</u>

整體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輕微上升約4.7%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3.4百萬元，而整體毛利率則由二零一四年約41.9%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約46.4%。整體毛利上升主要因鑽井泥漿的平均售價上升，其中部分已被鑽井泥漿、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未加工粘土的銷量減少所抵銷。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受(i)鑽井泥漿銷售額所佔比例增加，佔二零一四年總收益約62.8%，而二零一五年則增至佔總收益約64.2%，而鑽井泥漿的毛利率較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為高；及(ii)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率上升所推動，詳情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8.5百萬元上升約11.6%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5百萬元。同時，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約44.3%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約51.2%。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較高技術規格的鑽井泥漿銷售額增加，導致鑽井泥漿的平均售價增加約7.9%；及(ii)鑽井泥漿的單位成本由二零一四年每噸約人民幣231.5元下降約5.4%至二零一五年每噸約人民幣219.1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以來剝採成本減少及租用開採設備，令單位成本下降。上文所述的影響部分已被鑽井泥漿銷量減少約10.4%所抵銷。

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7百萬元輕微下跌約1.7%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6百萬元。然而，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約35.4%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約36.6%。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下跌乃由於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減少約6.5%。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本集團向一名客戶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時將有關產品付運的運輸成本加入售價中，而本集團向該名客戶的銷售額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24.3%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由於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增加令運輸費用增加，而本集團負責付運部分。

###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654.2%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2.0百萬元，主要由於(i)確認一次性上市開支人民幣15.4百萬元；(ii)研發開支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iii)行政及管理員工人數上升令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iv)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及(v)港元計值銀行貸款因人民幣貶值而產生人民幣0.7百萬元的匯兌虧損。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12.9%至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提取的銀行貸款利息開支應計費用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8百萬元，相對於二零一四年則為人民幣2.6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乃由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飛尚材料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25%下降至15%。

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虧損，惟由於其錄得利潤且在二零一五年確認的一次性上市開支乃不可扣稅，故飛尚材料仍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 年內（虧損）利潤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於二零一五年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的利潤人民幣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由於(i)一次性上市開支人民幣15.4百萬元；(ii)研發開支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ii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及(iv)匯兌虧損人民幣0.7百萬元所致。倘撇除上市開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可產生利潤人民幣4.5百萬元。

## 前景

儘管膨潤土行業的競爭日趨激烈，加上國內及國際經濟形勢複雜及多變，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客戶基礎，提升其主要產品的產品認知度，增強生產技術，以及開發新產品，務求更有效地控制成本及增加本集團的競爭力。同時，本集團亦將招聘更多人才以迎合其發展需要，並且物色其他合適的非金屬礦產以支援及擴充其業務。

董事會深信，維持高度內部監控對本集團長遠健康發展至為必要，故此本集團已就質量管理及合規管理優化工作程序及風險監控措施。董事會將會持續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風險監控措施。

## 資本承擔及融資需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按所得款項淨額不足而予以調整，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B)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財務資料」一節所述的實施計劃、資金需要及融資計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新增實施計劃或融資計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零）。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86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四年：114名），負責其主要業務活動。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3.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4百萬元）。本集團認同員工的優秀才幹乃十分重要，並參照當前市場慣例及員工個人表現為僱員提供薪酬計劃，同時提供其他各種福利，如醫療及退休福利。此外，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的經批准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可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對僱員的酬金政策乃根據僱員的長處、資格及能力制定。董事的酬金則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釐定。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及行政人員概無參與制定其本身的薪酬。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就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市而完成按每股0.32港元的配售價配售125,000,000股新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市當日起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有關第A.2.1條守則條文除外。

## 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承銀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企業戰略及監督業務及市場營運。企管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偏離企管守則此項守則條文，由徐承銀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合適，原因為此舉可讓行政總裁迅速執行其職能。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組成，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從不同角度提供獨立意見，如此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權限保持平衡。此外，重要決策須向董事會及適當的董事會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諮詢後方可落實，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存在充足的平衡與預防措施。

##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進行任何重大事件。

## 審閱全年業績

本初步公告內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的金額核對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查證準則進行受聘查證。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本公司已收到其合規顧問時富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作出的確認，表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就本公司上市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定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snmmaterials.com及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

##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二零一五年年報將載列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或之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snmmaterials.com及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有關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進行登記。

## 致謝

本集團主席擬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團隊在過去一年所作出的努力及奉獻，同時藉此衷心感激所有股東的不斷支持。

## (B)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就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而有關按每股配售股份配售價0.32港元配售12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的招股章程，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的配發結果（「該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議決變更本集團自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載，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4百萬港元，擬由本公司按如下方式應用：

- 所得款項淨額約6.7百萬港元（或約53.9%）用作開發新產品的生產技術；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5.7百萬港元（或約46.1%）用作改善廠房及設備。

###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及建議變更的理由

配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7百萬港元，而於本公告日期尚有約12.6百萬港元仍未動用，並已存放於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鑑於下文附註載列的理由，且按每股配售股份0.32港元計算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少於按每股配售股份0.35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內所載），董事會已議決根據發展需要對配售所得款項用途中的不足差額3.3百萬港元（「不足差額」）作出如下調整：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總計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 概約百分比 %
開發新產品生產技術	-	- (附註c)	- (附註c)	- (附註c)	7.7 (附註d)	7.7	60.6
改善廠房及設備	- (附註a)	0.4 (附註b)	4.6 (附註d)	-	-	5.0	39.4
總計	-	0.4	4.6	-	7.7	12.7	100.0

附註：

- (a) 原定所得款項用途中由上市日期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用作改善廠房及設備的款項為0.2百萬港元。由於本公司在年結日前不久在創業板上市，基於時間考慮，本集團以其本身資金支付0.2百萬港元用於廠房及設備，而不按原定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b) 原定所得款項用途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改善廠房及設備的款項為2.6百萬港元。經考慮鋼鐵行業的不明朗前景可能影響本公司的業務以及不足差額，為了保障股東利益，本公司已決定押後建造儲存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新設施，原定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進行，而原定計劃的相關開支2.2百萬港元將改由本集團本身的資金支付。詳細實施時間將取決於鋼鐵行業的前景。
- (c) 原定所得款項用途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作開發新產品生產技術的款項分別為0.1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由於不足差額，本集團亦將動用其內部資金支付有關研發的0.9百萬港元。
- (d) 所得款項用途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用作改善廠房及設備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用作開發新產品生產技術的款項，按原定計劃維持不變。

董事會已確認上述對本集團自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作出的變更，並認為有關變更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徐承銀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承銀先生、張平武先生及陳功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釗洪先生、鄭水林先生及段學臣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snmmaterials.com](http://www.fsnmmaterials.com)刊載。